

城区一家健身房关门歇业4个月

老板疑“跑路” 会员很“受伤”

■ 晚刊记者 卓绿怡 文/图

近年来,去健身房“打卡”成为一种时尚的生活方式,不少人花费几百甚至几千元办理会员卡,一有空就到健身房锻炼。然而,近日有网友爆料城区一家健身房关门歇业近4个月,疑似老板“跑路”。这是怎么回事?



健身房关门4个月 疑似老板“跑路”

4月6日,有网友反映,今年年初,城区一家GD健身房(化名)的负责人称店内要重新装修,需关门歇业一阵。然而,近4个月过去,该健身房未有任何开门营业的迹象。有网友在健身分享交流群里吐槽,被健身房工作人员踢出群聊。对此,不少网友怀疑健身房老板已“跑路”。

张女士是GD健身房的会员,于去年12月办理了一张有效期为两年的会员卡。她告诉记者,健身房负责人在关门装修前曾表示,会员可到3公里外的XX健身房锻炼,但上个月有会员去XX健身房“打卡”时遭到拒绝。

“GD健身房的工作人员说,如果4月15日还没开门,就会给我们退钱。”张女士说,GD健身房关门期间,有部分会员能联系上店内工作人员。“之前说元宵节前会开业,后面又说元宵节后开业,最后拖到现在。”网友Lxx是GD健身房的会员之一,她告诉记者,健身房老板一直没有正面给会员作出交代和答复。

放款加速度 市场添活力

今年第一季度公积金放款超1.6亿元

晚刊讯(记者 曹沙)“目前,我市公积金贷款审批放款流程从8个减至5个,最快只需两个工作日即可完成放款。”昨日,记者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获悉,我市今年第一季度的公积金贷款审批放款共计538笔,放款额度超1.6亿元。

在今年第一季度的公积金贷款审批放款中,商品房放款数量为408笔,放款额度1.28亿元,占总放款的78.1%。对此,部分开发商表示,公积金放款速度加快可刺激群众的购房欲望,有利于推动城市经济的发展,为我市房地产行业增添新活力。

当天,记者在市公积金贷款业务受理窗口看到,5个业务窗口分别对应5个不同的银行,一些市民正在窗口前办理业务。

“现在申请公积金贷款审批速度非常快,而且一次就能办结,点赞!”正在办理商品房住房公积金贷款申请的林先生说。

据了解,目前可办理的住房公积金贷款业务主要有商品房(一手房)、二手房、商业贷款转公积金贷款及建造、翻建、大修等。下一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将继续按照国家、政府的贷款规定和要求,为市民群众办理相关业务,提供指导和帮助。有需求的群众,可致电0772-4231999(信贷科),0772-4229093(市公积金贷款业务受理窗口)咨询。



▲健身房大门紧闭。

问题的投诉案件,目前已办结3件,尚有2件正在处理中。

“经过市场监管部门的调查、调解,商家已将部分会员的卡内余额退还。”12315中心副主任钟江群表示,针对该类投诉的处理,有的经过市场监管部门调解已退还余额,有的商家拒绝接受调解,建议消费者通过司法途径维权。

对此,广西桂中律师事务所律师黄猛表示,消费者在办理健身卡后遇到商家“跑路”的情况时,可依照法律规定要求商家承担相应责任。根据《消费者权益

保护法》第五十三条之规定,经营者以预收款方式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应当按照约定提供。未按照约定提供的,应当按约定退款,并承担违约责任;预付款未使用的,应当按约定退款,并承担违约责任;预付款未使用的,应当按约定退款,并承担违约责任。

此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遭遇上述情况时,消费者可与商家交涉要求退款,如遭到拒绝,可起诉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或者向消费者协会或市场监管部门举报、投诉。



交通执法文书电子化

▲只用一部手机,就能将现场执法文书录入执法系统,方便又快捷。4月7日,来宾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组织全市交通运输执法队伍骨干,开展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培训。

当天,在软件开发人员的指导下,执法人员熟练操作该系统,为今后的执法工作打下坚实基础。据悉,该支队积极探索“互联网+监管+执法”模式,在执法文书电子化上寻求创新和突破,以此节约人力成本,提高执法监管效率。

(晚刊记者 李冠才 通讯员 朱锦冰 摄影报道)

武宣忻城积极创建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示范县 农产品办“身份证”“出生地”可溯源

晚刊讯(记者 韦海臣 通讯员 银少华 巫殿聪)昨日,记者从市农业农村局获悉,武宣县和忻城县正全面推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有序开展全区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示范县创建工作。根据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印发的《2021年广西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示范县创建工作实施方案》,每个县可获40万元补助资金。

据悉,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是农产品的“身份证”,农产品生产主体经自检合格、委托检测合格或内部质量控制合格后,由生产者自主承诺没有使用禁用农药兽药、停用兽药和非法定添加物,且上市农产品符合农药安全间隔期、兽药休药期规定,才能开具此证。创建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示范县,旨在完善农产品质量保障和溯源体系,进一步落实食用农产品生产者主体责任,构建以合格证管理为核心的食用农产品生产主体全程溯源体系。

今年以来,来宾市、县两级农业农村部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人员深入企业宣传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武宣县和忻城县共有81家农产品生产主体开具1550张食用农产品合格证,种类涉及蔬菜、水果、畜禽、禽蛋等四大类,附带合格证上市的农产品达1343.65吨。

目前,武宣、忻城的枇杷、糯米、百香果、肉牛、鲜鸡蛋等“三品一标”农产品生产主体已率先实现100%开具食用农产品合格证上市,为实施农产品产地准出制度与农产品市场准入衔接奠定良好基础。

兴宾区良江镇: 禁毒重点整治村委(社区)摘黄牌

晚刊讯(记者 韦海臣 通讯员 杨国隆 文贝贝)“我们村委终于摘牌脱帽了!”4月7日,当禁毒重点整治验收工作组摘下“来宾市兴宾区良江镇毒品严重地区——挂牌整治村委”的黄牌时,兴宾区良江镇中团村委党支部书记方家宇激动地说。

据悉,2019年,良江镇中团村委等五个村委(社区)因吸毒人员较多、管控不到位等原因,被挂上“来宾市兴宾区良江镇毒品严重地区——挂牌整治村委”的黄牌。

被挂牌后,五个村委(社区)积极协助镇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站抓好强制隔离戒毒所吸毒人员的无缝对接工作,加大对吸毒人员的摸

排管控,落实37名社区戒毒人员、25名社区康复人员报到、签订协议、定期尿检、毛发采集等基础工作。

今年4月2日至6日,兴宾区良江镇禁毒办、派出所、司法所、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站组成禁毒重点整治验收工作组,对良江镇良江社区、罗村社区、中团村委、塘圩村委、李村村委五个被挂牌整治的村委(社区)开展禁毒重点整治验收工作。

通过走访、验收和综合评估,禁毒重点整治验收工作组认为五个村委(社区)毒品严重问题明显改观,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信息准,管控措施落实到位,达到取消重点整治的标准和条件,给予摘掉黄牌。

楼上渗水楼下遭殃 象州法院定纷止争

晚刊象州讯(通讯员 蒙捷 记者 杨宇婷)“法院的办事效率很高,很感谢法官为我们妥善解决了这次纠纷。”昨日,距达成调解协议已过去一周,但当事人戴某、韦某提起象州县人民法院的法官时,仍心感感激。

原来,戴某、韦某住在廖某楼下,因房屋客厅、餐厅和卫生间顶部相继出现渗水情况,给戴某、韦某的生活带来不便。为此,戴某和韦某多次向开发商反映情况,并与住在楼上的廖某沟通房屋修缮、损失赔偿问题,但均未达成和解。今年1月,戴某、韦某向象州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廖某停止侵害,并要求廖某与开发商一并赔偿损失。

承办法官了解案情后,立即组织当事人进行调解,并召集双方当事人实地勘察,查看房屋现状、渗水点、损失情况。经勘察,戴某、韦某

家中的卫生间顶部、餐厅顶部等地方出现水印水痕,但未能找到具体的渗水原因。

初次调解未果,戴某、韦某坚持要求法院委托相关鉴定机构对房屋渗水原因、损害及维修费用进行鉴定评估。最后,承办法官结合房屋漏水位置、生活管理实地勘察情况作出初步推断,并多次通过电话分别向当事人做前期调解工作,说服双方当事人于4月1日到法院面对面调解。

在近2个小时的调解过程中,承办法官从换位思考、责任承担、法律规定以及司法判例等多方面向当事人释法明理,最终达成调解协议。廖某承诺于6月30日前完成对其房屋的检查、维修,确保房屋不再渗水,并一次性赔偿戴某、韦某经济损失12000元。双方当事人对法院的办事效率及处理结果均表示满意。

金秀六巷举办瑶药种植技术培训会

激发村民瑶药种植积极性



▲培训会现场。

晚刊讯(通讯员 梁刚 记者 曹沙文/图)4月7日,为支持瑶药种植技术的发展,金秀瑶族自治县六巷乡大岭村举办林下灵芝种植培训会及瑶医药专题讲座,提高村民发展林下经济、开展瑶药种植的积极性。

此次培训会在大岭村游客中心召开,金秀瑶族自治县科协科技志愿服务队、长垌乡长垌村驻村第一书记刘杨春及村委副书记谭海波作专题

授课,详细讲解长垌乡在林下种植灵芝的经验、管护技术及发展前景。

听完讲座,参会人员踊跃提问。驻村工作队员、村委干部针对村民提出的种植成本、种植收益、合作模式、种苗来源等问题一一耐心解答。

通过培训,村民不仅认识到发展瑶药种植的广阔市场,还学到丰富的瑶药种植知识,有利于今后发展相关产业。

多元调解化纠纷 司法为民促和谐

——来宾市两级法院开展“尽可能一次性解决纠纷”工作综述

■ 晚刊记者 杨宇婷 通讯员 卓凡

去年3月以来,全区法院广泛推进“尽可能一次性解决纠纷”活动,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以“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法治保障”的诉源治理总路径统揽全局,构建多元化调解矛盾纠纷模式,结合队伍教育整顿,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为社会和谐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引入社会力量 调解模式多元化

调解纠纷不仅要治标,更要治本。去年7月,因不堪忍受家庭暴力,市民谭某将丈夫韦某诉至兴宾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兴宾法院)要求离婚。兴宾法院的承办法官受理案子后,发现韦某性格偏激,如简单一判了之,稍有不慎可能会激怒韦某,造成严重后果。

为彻底化解纠纷,兴宾法院家事法庭联合婚调委、妇联、社工组织等各方力量,通过心理上的有效引导,说法释理,打开韦某心扉,让其从根本上认识到家庭暴力是违法行为,学会尊重妻子谭某,引导当事人树立正确的纠纷解决理念。最终,双方当事人心中的“怨气”和

“戾气”被化解。谭某说:“这是丈夫第一次向我低头认错,既然他愿意改掉坏脾气,我撤回起诉。”

这只是我市基层法院多元调解纠纷的一个缩影。武宣县人民法院在速裁中心引入司法行政部门、妇联、律师等社会力量,进行司法调解;象州县人民法院设立“微笑工作室”,在审判中引入心理干预机制,提供免费心理咨询服务;金秀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充分运用瑶族“石牌律”中的公序良俗,邀请瑶族族德、头人参与调解瑶民间的矛盾纠纷……全市各级法院扎实推进案件多元解纷,积极将51家调解组织和100名调解员“请进来”。

去年至今,全市法院共邀请调解员、调解组织参与化解纠纷1691件,同时设立13个法官、调解员名字命名的调解室。截至目前,调解室共调解结案案件2231件,占调解案件总数的51%,充分缓解法院的诉讼压力,切实做到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减轻群众诉讼成本。

法官“走出去” 畅通司法服务

群众的需求在哪里,司法服务就跟进

到哪里。为尽可能一次性解决矛盾纠纷,全市法院通过“一村一法官”、诉讼服务站、巡回法庭等举措,共将99名法官、67名助理派驻到528个行政村,为基层自治组织解决纠纷提供指导276次、开展普法宣传148次、化解矛盾纠纷840件,赢得各地党委、政府及广大干部群众一致好评。

“蓝法官,我们古邦村民委有两户村民因土地产生纠纷,目前村委无法调和,希望您能过来帮助调解。”“好的,我们马上过去!”去年4月25日,合山法院“一村(社区)一法官”活动刚启动三天,便收到古邦村委的现场调解申请。接到电话后,驻村法官立即带上法助理和书记员前往现场处理。当天,驻村法官仅用时30分钟,便将村民的土地纠纷问题成功解决。

打造“来宾模式” 树立全区示范标杆

“感谢法院帮我们解决了难题……”去年3月12日,随着广西桂泰地和武宣投资有限公司负责人与业主代表握手言和,一桩长达两年的纠纷得以化解。

2015年,桂泰公司在武宣开发小区楼盘并销售,115户业主先后与其签订商品房预售合同,合同约定该公司应于2017年为业主办好产权证,后因种种原因未符合办证条件,导致逾期两年无法办证。沟通无果后,众业主将桂泰公司上诉至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

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主动作为,深入走访,协调相关部门通力合作,扫清办证障碍,督促桂泰公司限期为业主办好产权证,并做好双方调解工作。这是近年来,该院主动依靠地方党委、政府,发扬和践行“枫桥经验”,紧密联系人民群众,开展多元化解矛盾纠纷,“尽可能一次性解决纠纷”的成功范例。

去年疫情期间,在市委政法委的指导下,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成功调解涉企房地产纠纷系列案件,中院“一次性解决”房地产纠纷被自治区高院专题总结为“来宾模式”。同年6月22日,时任自治区党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的黄世勇就来宾市法院创新调解机制“尽可能一次性解决纠纷”取得的成绩作出肯定批示。“尽可能一次性解决纠纷”新模式自此向两级法院全面铺开,截至目前,共化解矛盾纠纷1641件。